

新疆塔里木农业综合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疆塔里木农业综合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农开发”或“公司”）六届二十二次董事会和六届十三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的议案》，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

2017 年度公司计提的重大资产减值包括存货、固定资产及生产性生物资产等，由于该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进行了减值测试，相应计提减值准备，计提减值准备 5533.92 万元。

此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利润影响情况

针对上述重大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5533.92 万元，对合并报表利润总额影响-5533.92 万元，对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影响-5183.01 万元。

二、董事会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董事会认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 2017 年度计提减值，符合公司资产实际情况和相关政策规定。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可以使公司资产价值更加真实准确，具有合理性。

三、独立董事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确保公司规范运作，

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况。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四、监事会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审核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资产的实际情况和相关政策规定。公司董事会就该项议案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计提上述资产减值准备能够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特此公告。

新疆塔里木农业综合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17日